

破傷風治療用藥 (9612)

1. 破傷風免疫球蛋白 (TIG, 250Units/充填針劑)

製造廠：Talecris Biotherapeutics, Inc.

天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進口

每批進口約 80-100 支 效期 18-24 個月

健保未給付須自費

現有產品效期：98 年 11 月

天行貿易業務聯絡電話		
區域	姓名	行動電話
產品資訊	楊心元	02-2511-0101 分機 246
北區業務代表	嚴鈺宗	0932-142-789
	吳國丞	0931-626-955
	郭慶生	0937-881-389
中區業務代表	楊建興	0936-084-630
	陳志宏	0931-095-032
南區業務代表	莊戴陽	0932-541-938
	簡鳴良	0918-934-813
	林俊吉	0938-628-170

*註：藍底者為優先聯絡人

2. 破傷風抗毒素 (Tetanus Antitoxin, 1500IU)

昆陽疫苗中心產製 (已停產)

目前最後一批效期 98.06.27 庫存量約 1000 瓶

緊急需求採購聯絡電話：02-26531339, 0955454430

破傷風抗毒素凍晶注射劑 1500國際單位

Lyophilized Tetanus Antitoxin 1500IU

衛署菌疫製字第000055號

本品係用高抗原性破傷風類毒素，免疫健康馬匹，待抗毒力價升達滿意程度後，採血分離血漿，經硫酸銨分離法精製後、加入防腐劑最後經冷凍乾燥而成，本品發售前皆經嚴密之動物試驗，確定其抗毒力價每一劑量在 4,000 國際單位以上，且無可證明之毒性存在。

本品 1,500 國際單位包裝者用於受傷時預防破傷風，4,000 國際單位包裝者用於治療。血清療法之效果，與時間有關，注射血清愈早者，破傷風發病率愈低、預後愈佳。

適應症：破傷風桿菌之感染症。

注射部位：肌肉內、靜脈內、皮下、腦池內或脊髓腔內，單一徑路或數徑路合併注射。

注射方法：以前未曾破傷風免疫，肌肉內注射本品 1,500 至 10,000 單位，以前雖經破傷風免疫，但已超過四年者，肌肉內注射本品 1,500 單位，於另一部位，肌肉內注射破傷風類毒素 1ml。若用於治療時，則一次注射 75,000 至 100,000 單位，以靜脈注射為佳，靜脈注射第 1ml 須經數分鐘注完，以後注射速度，每分鐘不得超過 1ml，同時密切注意患者反應，以防萬一。

本藥限由醫師使用。

包裝：每盒 5 没裝附 5 公量稀釋液 5 瓶。

注意事項

1. 靜脈內、腦池內、脊髓內注射時，血清如有沉澱應無菌的遠心或待其自然沉澱後，取其上清液注射。
2. 注射本血清應準備 1 : 1,000 副腎素，以便萬一注射血清後發生休克時立即注射解救，如有必要須連續注射。
3. 注射抗毒血清之一般注意事項，詳載於「抗毒血清注射須知」。
4. 本血清如保存於 2-8°C，則自檢定合格之日起有效五年，高溫放置，效力速減。

行政院衛生署預防醫學研究所

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 號

